

证券代码：874656

证券简称：达实智控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56	达实智控	2025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 5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义务，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确保公司治理的规范性、透明性和有效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进行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战略规划，公司对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

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郭斌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郭斌涛先生：1993年2月至1995年3月任深圳宝安晖邦电子有限公司（台资）开发部电子工程师；1995年3月至1997年7月任深圳宝安中瑞电器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7年8月至1998年4月任深圳生域电子厂厂长；1998年5月至2007年5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郭斌涛先生与周丽萍女士、瞿昕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斌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0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31.8598%，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瞿昕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瞿昕华先生：2004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ELITE CENTURY ELECTRONICS CO LTD（英国）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ANTIGRAV MEDIA LIMITED（英国）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WILL TECHNOLOGY(ASIA) LIMITED（香港）联合总裁；2016年1月至2016年

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瞿昕华先生与郭斌涛先生、周丽萍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瞿昕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1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34.6476%，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周丽萍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周丽萍女士：1992年9月至1995年2月任湖北省仙桃市第七中学老师；1995年3月至1998年7月任深圳宝安中瑞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8年8月至2007年1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4年4月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周丽萍女士与郭斌涛先生、瞿昕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丽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78,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2.3165%，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周艳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周艳祥先生：1998年2月至2001年6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采购员；

2001年6月至2005年9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采购经理；200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深圳市欣恒鑫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艳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丽萍女士的胞弟，周艳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5.1507%，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三）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刘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刘镭先生：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任 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英国）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产品规划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产品规划部副总经理。

刘镭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刘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6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8761%，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四）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张坤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张坤先生：2005年6月至2007年1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技术员；

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品质部经理。

张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张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549%，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十五）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提名郑莉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郑莉文女士：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客户服务部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监、监事。

郑莉文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郑莉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593%，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股东可以信函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等其他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 53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何淑恒；联系电话：0755-27502800-668；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 53 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